贵人社干〔2024〕16号

关于郑杰伟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郑杰伟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副院长、一级主任科员；

岑福俊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副院长、一级主任科员；

李以光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劳动保障维权科科长、一级主任科员；

莫红芳（女）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综合科科长；

黄灿敏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仲裁审理庭副庭长，免去其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副院长职务；

吴俊鹏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综合科副科长、二级主任科员；

李永居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劳动保障维权科副科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；

梁进术同志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综合科副科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；

蒙柳君同志（女）任贵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三级主任科员。

　　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9月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编办、市财政局

抄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9月9日印发